

防伪编号：07552021040214215277



微信扫一扫查询真伪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签

报告文号：大信审字[2021]第5-10006号
委托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验单位名称：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所在地：深圳市
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类型：财务报表审计(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2021-04-23
报备日期：2021-04-23
签名注册会计师：凡章 杨婷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10-82337890
传真：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电子邮件：tousu@daxincpa.com
事务所网址：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请与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处联系。

防伪查询电话号码：0755-83515412

防伪技术支持电话：0755-82733911

防伪查询网址：<http://check.szicpa.org>



深圳注协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1]第5-10006号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如贵公司合并报表附注五（三十三）所述，贵公司 2020 年度显示器及注塑件泡沫件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1,738.5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89.25%，销售产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其中，国内销售为产品已发出对方已签收确认即确认收入，外销为产品已发运、报关手续已完成凭相关报关单据确认收入。

由于收入是贵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为了防止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显示器及注塑泡沫件收入确认的真实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有关收入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测试内部控制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核对发票、出库单、签收单、报关单、货运提单等，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查询主要客户工商信息资料，识别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对关联交易进行终端销售的穿透检查，检查关联方交易的合理性、真实性及公允性；

（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签收单、物流记录、提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对重要客户发送函证确认当期销售收入金额和应收账款余额，并在发函过程中保持对函证的控制。

（二）关联方交易

1. 事项描述

如贵公司合并报表附注九（四）所述，贵公司向关联方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及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采购材料及成品合计 2.84 亿元，向关联方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及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合计 1.59 亿元。由于关联交易涉及金额巨大，且针对同一家关联方同时存在销售采购业务，存在循环交易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关联交易列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了贵公司有关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 (2) 获取贵公司编制的关联方关系表，通过互联网信息查询，进行适当的背景调查识别核实关联方；
- (3) 获取贵公司关联交易清单，了解关联交易的商业理由，检查关联交易相关合同或协议、发票、报关单等，并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发生额及余额进行函证，核实会计处理是否恰当；
- (4) 了解贵公司关联交易的授权和批准程序，检查向第三方的采购和销售凭证、对比关联方非关联方采购及销售价格，核实关联交易是否公允；
- (5) 获取贵公司提供的关联方最终向第三方采购及销售清单，检查关联方向第三方采购及销售的相关合同协议、银行水单等，核实交易真实性，是否构成循环交易。

(三) 重大仲裁事项

1. 事项描述

如合并报表附注十二（一）、（二）所述，2017年8月16日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华南国仲深裁【2017】D376号裁决（简称万科仲裁案），裁决贵公司和武汉中恒集团需向万科公司支付违约金等费用共计23,400万元。

贵公司认为万科仲裁案在仲裁程序和所谓违约事实的认定上存在问题，其裁决结果损害了公司的合法权益。贵公司认为万科仲裁案违约责任应由武汉中恒集团全额承担且武汉中恒集团承诺全额承担全部仲裁损失，如因案件执行原因，导致公司先行垫支，将会立即要求武汉中恒集团履行承诺并消除影响。贵公司及武汉中恒集团于2020年收到执行裁定（文号（2018）粤03执1870号之五），终结执行程序，需要等待继续执行的条件成熟后再重新启动。

2019年11月5日，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华南国仲深裁【2019】D618号裁决（简称律师费仲裁案），裁决贵公司和武汉中恒集团需向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支付律师费人民币1,940.20万元及其违约金。贵公司聘请的广东海埠律师事务所对该仲裁结果履行承担的法律责任核查意见认为本案是因万科仲裁案引起的，由于武汉中恒的原因导致净地未能按时移交，且武汉中恒全额收取万科光明支付的人民币6亿元，公司在万科仲裁案判决项下本身不承担赔偿责任。武汉中恒集团已于2016年12月向贵公司出具了《承诺函》，若仲裁判定万科胜诉，合同引起的纠纷导致仲裁损失由武汉中恒集团全额承担。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由于万科仲裁案和律师费仲裁案尚未执行完毕，且案件存在违约主体内部履约过错责任划分的不确定性、以及武汉中恒集团有利益输送的可能性，管理层需要对该事项是否确认为预计负债或当期损益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该重大仲裁事项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如合并报表附注十二（三）所述，2020 年 4 月 17 日，中恒半导体起诉贵公司，要求贵公司将上述两块土地过户并赔偿经济损失 5200 万元，中恒半导体已向贵公司承诺其主要诉求为土地过户至其名下，若其胜诉，会放弃要求经济赔偿。由于该案件已开庭审理尚未出结果，管理层需要对该事项是否确认为预计负债或当期损益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该重大仲裁事项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通过执行检查、向管理层及公司法律顾问询问，了解公司确定重大事项的政策及内部控制程序；

（2）获取贵公司与该重大事项相关的资产置换合同、资产置换及关联交易公告、旧改合同、贵公司与武汉中恒集团合作协议、与案件有关的各项判决书、执行通知书、顾问律师法律意见书等文件资料，了解贵公司管理层对该重要事项作出判断的支持性证据；

（3）聘请法律专家对该事项进行专业判断，并对法律专家所出具法律专项意见进行独立判断；

（4）向贵公司法律顾问发送沟通函，了解贵公司重大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判断是否对贵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5）检查该重大仲裁事项是否在财务报告中得到充分恰当的披露。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60,968,053.58	38,095,501.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0,240,464.79	
应收账款	五、(三)	128,063,911.79	138,755,691.43
应收款项融资	五、(四)	10,057,385.11	42,096,834.02
预付款项	五、(五)	39,643,255.11	23,007,637.46
其他应收款	五、(六)	4,466,949.96	6,351,361.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七)	70,166,013.49	66,971,551.9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八)	4,255,643.19	1,395,071.36
流动资产合计		337,861,677.02	316,673,648.3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五、(九)	47,224,662.27	48,952,992.57
固定资产	五、(十)	193,605,444.53	198,229,817.31
在建工程	五、(十一)	74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二)	40,820,657.80	42,968,600.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三)	77,445.31	309,78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四)	7,383,734.13	6,803,36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五)	66,000.00	225,7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9,917,944.04	297,490,251.47
资产总计		627,779,621.06	614,163,899.86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六)	12,527,808.00	24,633,898.2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七)	37,416,381.20	16,761,590.51
应付账款	五、(十八)	98,318,239.88	108,804,905.20
预收款项	五、(十九)		356,446.21
合同负债	五、(二十)	287,140.66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一)	5,737,366.59	5,877,341.25
应交税费	五、(二十二)	14,204,642.62	12,877,944.98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三)	27,608,281.01	28,027,592.62
其中：应付利息		26,335.66	89,365.2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五)	18,322,972.81	
流动负债合计		226,422,832.77	209,339,718.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六)	61,000,000.00	7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二十七)	64,411.00	64,411.00
递延收益	五、(二十八)	4,043,640.00	2,331,72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108,051.00	75,396,131.00
负债合计		291,530,883.77	284,735,849.97
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九)	283,161,227.00	283,161,2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三十)	146,577,771.50	146,587,27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三十一)	77,391,593.25	77,391,593.25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二)	-170,881,854.46	-177,712,041.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6,248,737.29	329,428,049.89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336,248,737.29	329,428,049.8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27,779,621.06	614,163,899.86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6,379.17	3,494,245.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3,685.03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93,922,057.92	97,165,023.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806.50	14,806.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950.26
流动资产合计		94,976,928.62	100,848,026.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186,618,400.00	186,608,9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957,898.42	25,166,301.06
固定资产		96,674,476.52	98,410,024.38
在建工程		74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08,763.52	4,553,709.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43,826.11	7,367,646.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843,364.57	322,106,581.03
资产总计		414,820,293.19	422,954,607.54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45,840.16	10,745,840.16
预收款项			57,266.01
合同负债		79,195.32	
应付职工薪酬		1,476,601.12	1,220,979.02
应交税费		7,892,878.33	8,489,130.72
其他应付款		21,304,919.43	19,100,375.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959.77	
流动负债合计		53,503,394.13	51,613,591.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000,000.00	7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4,411.00	64,411.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064,411.00	73,064,411.00
负债合计		114,567,805.13	124,678,002.33
股东权益：			
股本		283,161,227.00	283,161,22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587,271.50	146,587,271.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391,593.25	77,391,593.25
未分配利润		-206,887,603.69	-208,863,486.54
股东权益合计		300,252,488.06	298,276,605.2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4,820,293.19	422,954,607.54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三)	691,742,269.12	721,557,440.51
减：营业成本	五、(三十三)	613,228,694.51	634,502,127.35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四)	3,575,851.98	3,900,270.42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五)	15,417,760.60	20,879,256.97
管理费用	五、(三十六)	34,481,219.11	38,034,071.63
研发费用	五、(三十七)	7,285,833.84	6,649,163.02
财务费用	五、(三十八)	12,640,702.89	9,946,778.92
其中：利息费用		8,508,919.02	10,638,951.99
利息收入		838,314.39	631,958.95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九)	2,264,506.66	259,08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	165,317.73	180,964.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一)	207,383.73	190,618.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二)	170,241.33	-385,333.8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四十三)	817,533.49	9,298.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37,189.13	7,900,400.31
加：营业外收入	五、(四十四)	488,657.30	334,950.66
减：营业外支出	五、(四十五)	408,809.90	484,592.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17,036.53	7,750,758.4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四十六)	1,986,849.13	2,290,709.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0,187.40	5,460,049.1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0,187.40	5,460,049.1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30,187.40	5,460,049.1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30,187.40	5,460,049.15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30,187.40	5,460,049.1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41	0.0193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37,262,114.01	38,216,680.42
减：营业成本	十三、（四）	6,784,029.31	7,304,872.41
税金及附加		935,273.64	1,302,971.2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7,981,589.32	15,825,546.3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719,720.37	8,665,845.55
其中：利息费用		7,717,101.68	8,631,842.66
利息收入		10,145.09	16,312.01
加：其他收益		5,145.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4,719.05	557,038.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0,907.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52,834.73	5,674,483.09
加：营业外收入		89,455.80	11,431.87
减：营业外支出		433.38	440,391.4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41,857.15	5,245,523.48
减：所得税费用		2,565,974.30	2,253,579.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5,882.85	2,991,943.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5,882.85	2,991,943.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75,882.85	2,991,943.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0,954,717.52	553,928,004.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477.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9,550,590.82	13,798,59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631,785.58	567,726,597.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6,696,575.23	378,873,939.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223,463.86	64,417,822.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77,060.89	12,372,419.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34,115,416.00	37,598,708.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0,912,515.98	493,262,89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19,269.60	74,463,707.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7,502.66	180,964.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3,913.05	198,536.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55,000,000.00	7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951,415.71	75,379,501.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1,921.66	3,288,039.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55,000,000.00	7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471,921.66	78,288,039.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0,505.95	-2,908,537.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380,634.80	215,911,217.1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80,634.80	215,911,217.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765,100.20	267,928,436.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39,896.64	10,984,022.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七)	30,688,367.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93,364.01	278,912,45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12,729.21	-63,001,241.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0,106.72	129,924.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94,072.28	8,683,852.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645,061.61	27,961,209.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50,989.33	36,645,061.61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55,496.04	31,130,517.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54.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18,059.59	126,052,122.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78,409.64	157,182,639.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0,720.38	5,137,335.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43,628.52	3,853,129.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24,850.36	3,503,529.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08,119.05	130,808,23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57,318.31	143,302,23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1,091.33	13,880,409.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0,000.00	1,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000.00	1,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8,914.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914.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0,000.00	-227,914.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9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9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	1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17,101.68	8,631,842.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17,101.68	113,631,842.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17,101.68	-23,631,842.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1.00	1,311.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8,461.35	-9,978,036.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6,143.44	12,024,179.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682.09	2,046,143.44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177,712,041.86	329,428,049.89		329,428,04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177,712,041.86	329,428,049.89		329,428,049.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00.00					6,830,187.40	6,820,687.40		6,820,687.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30,187.40	6,830,187.40		6,830,187.4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9,500.00						-9,500.00		-9,5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577,771.50				77,391,593.25	-170,881,854.46	336,248,737.29		336,248,737.29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 期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183,172,091.01	323,968,000.74		323,968,000.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183,172,091.01	323,968,000.74		323,968,000.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60,049.15	5,460,049.15		5,460,049.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60,049.15	5,460,049.15		5,460,049.1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177,712,041.86	329,428,049.89		329,428,049.89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208,863,486.54	298,276,60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208,863,486.54	298,276,605.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75,882.85	1,975,88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5,882.85	1,975,882.8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206,887,603.69	300,252,488.06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 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211,855,430.41	295,284,661.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211,855,430.41	295,284,661.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91,943.87	2,991,943.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1,943.87	2,991,943.8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83,161,227.00				146,587,271.50				77,391,593.25	-208,863,486.54	298,276,605.21

法定代表人：李中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爱洁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一九八一年十二月八日,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618830372G。

公司注册地及本部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411 幢

法定代表人: 李中秋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83, 161, 227.00 元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如企业所处的行业、所提供的主要产品或服务、客户的性质、销售策略、监管环境的性质等。

本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经营范围为: 生产经营各种彩色电视机、液晶显示器、液晶显示屏(在分支机构生产经营)、收录机、音响设备、电子表、电子游戏机、电脑等各类电子产品及配套的印制线路板、精密注塑件、轻型包装材料(在武汉生产经营)、五金件(含工模具), 电镀及表面处理、焊锡丝, 房地产开发经营(深房地字第 7226760 号), 物业管理。在武汉市、吉林市成立联营公司。在全国省府(除拉萨市)和直辖市设立分支机构。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根据本公司章程, 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包括深圳市华发物业租赁管理有限公司(2011 年未年检、2014 年 4 月 1 日吊销)、深圳中恒华发物业有限公司、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发恒天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发恒泰有限公司、儒思有限公司。子公司信息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 持续经营：本公司预计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生产销售将处于良性循环状态，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风险。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

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

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

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应收票据组合 2：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账款及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及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0%。

②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按照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的非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0%。

(4) 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0	30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十）。

2.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模具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

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10.00	1.80-4.50
机器设备	10	10.00	9.00
模具设备	3	10.00	30.00
运输设备	5	10.00	18.00
仪器设备	5	10.00	18.00
工具设备	5	10.00	18.00
办公设备	5	10.00	1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六）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八）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认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

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二)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

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具体为：国内销售为产品已发出对方已签收确认即确认收入，外销为产品已发运、报关手续已完成凭相关报关单据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通常仅包含提供租赁及物业服务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具体为：按租赁合同约定、收到相关款项或取得相关收款证据时确认收入。

（二十四） 合同成本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七)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八)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二十二）收入”。

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同时，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对与收入相关的信息披露要求提供更多披露，例如重要合同或业务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和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包括

履约义务通常的履行时间、重要的支付条款、公司承诺转让的商品的性质（包括说明公司是否作为代理人）、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等类似义务、质量保证的类型及相关义务等。

本公司对收入来源及客户合约流程进行复核以评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公司的收入主要为销售商品取得的收入，且收入均为完成商品交付或服务验收时确认，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除财务报表列报以外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 响汇总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9年12月31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2020年1月1日余额
负债：			
预收款项	356,446.21	-356,446.21	
合同负债		331,322.82	331,322.82
其他流动负债		25,123.39	25,123.3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9年12月31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2020年1月1日余额
负债：			
预收款项	57,266.01	-57,266.01	
合同负债		54,539.06	54,539.06
其他流动负债		2,726.95	2,726.95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国内销售收入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1.5%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除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其他主体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25%。

(二)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经企业申报、专家评审、公示等程序，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042003237，有效期 3 年。子公司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38,673.02	432,301.32
银行存款	30,141,013.39	37,660,862.75
其他货币资金	30,688,367.17	2,336.93
合计	60,968,053.58	38,095,501.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票据保证金；期末因诉讼事项银行存款冻结受限金额为 228,697.08 元，因票据保证金受限金额为 30,688,367.17 元，货币资金受限合计为 30,917,064.25 元。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0,240,464.79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0,240,464.79	

期末应收票据质押背书情况:

项目	已质押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8,309,336.77
合计			18,309,336.77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46,290.18	9.31	13,146,290.1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073,805.57	90.69	9,893.78	0.01
其中: 组合 1: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28,073,805.57	90.69	9,893.78	0.01
合计	141,220,095.75	100.00	13,156,183.96	9.32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46,290.18	8.65	13,146,290.1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8,759,879.49	91.35	4,188.06	0.003
其中: 组合 1: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138,759,879.49	91.35	4,188.06	0.003
合计	151,906,169.67	100.00	13,150,478.24	8.66

(1) 期末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深圳波特曼保龄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2,555,374.75	2,555,374.75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香港浩威实业有限公司	1,870,887.18	1,870,887.18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1,325,431.75	1,325,431.75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1,225,326.15	1,225,326.15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创维多媒体(深圳)有限公司	579,343.89	579,343.89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汇信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381,168.96	381,168.96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万德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51,813.70	351,813.70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大龙电子有限公司	344,700.00	344,700.00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科亚电子有限公司	332,337.76	332,337.76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深圳市群品电子有限公司	304,542.95	304,542.95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中国银河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288,261.17	288,261.17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东莞伟特电子有限公司	274,399.80	274,399.80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创景	247,811.87	247,811.87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香港新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207,409.40	207,409.40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沈阳北泰电子有限公司	203,304.02	203,304.02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北京信帆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93,000.00	193,000.00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TCL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45,087.14	145,087.14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惠州TCL新特电子有限公司	142,707.14	142,707.14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	133,485.83	133,485.83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2,039,896.72	2,039,896.72	5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3,146,290.18	13,146,290.18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组合1：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27,954,502.85			138,678,646.05		
1至2年	50,840.84	5.00	2,542.04	78,705.66	5.00	3,935.28
2至3年	65,934.11	10.00	6,593.41	2,527.78	10.00	252.78
3年以上	2,527.77	30.00	758.33			
合计	128,073,805.57	0.01	9,893.78	138,759,879.49		4,188.0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5,705.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1,513,718.58	29.40	
青岛海达源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41,499,152.56	29.39	
合肥市航嘉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8,224,775.00	5.82	
优派科技(中国)有限公司	5,925,987.00	4.20	
厦门艾德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510,646.01	3.90	
合计	102,674,279.15	72.71	

(四)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57,385.11	42,096,834.02
合计	10,057,385.11	42,096,834.02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质押背书情况：

项目	已质押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52,967.68	60,812,019.81	
合计	6,752,967.68	60,812,019.81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9,454,164.61	99.52	22,879,096.29	99.44
1至2年	106,781.00	0.27	128,541.17	0.56
2至3年	82,309.50	0.21		
3年以上				
合计	39,643,255.11	100.00	23,007,637.4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7,025,766.19	68.17
青岛海达诚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3,942,243.48	9.94
友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214,440.14	5.59
广州惠通电子有限公司	1,818,784.80	4.59
海尔数字科技(青岛)有限公司	1,294,732.59	3.27
合计	36,295,967.20	91.56

(六) 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9,318,451.81	21,415,952.46
减：坏账准备	14,851,501.85	15,064,591.30
合计	4,466,949.96	6,351,361.16

1.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681,688.00	1,583,408.99
借支款	2,124,073.12	1,944,700.12
往来款	8,924,093.42	11,534,893.51
应收租金	6,224,167.48	5,847,389.48
其他	364,429.79	505,560.36
减：坏账准备	14,851,501.85	15,064,591.30
合计	4,466,949.96	6,351,361.16

(2) 其他应收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100,690.03	16.05	5,360,212.08	25.03
1至2年	297,671.40	1.54	447,862.44	2.09
2至3年	312,212.44	1.62		
3年以上	15,607,877.94	80.79	15,607,877.94	72.88
合计	19,318,451.81	100.00	21,415,952.46	1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52,531.52		14,812,059.78	15,064,591.30
期初余额在本期重新评估后	252,531.52		14,812,059.78	15,064,591.30
本期计提	-252,531.52	111.75	39,330.32	-213,089.45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11.75	14,851,390.10	14,851,501.85

(4)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重要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无收回或转回的重要坏账准备。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项。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波特曼	应收租金	4,021,734.22	3年以上	20.82	4,021,734.22
深圳市积方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租金	1,380,608.00	3年以上	7.15	1,380,608.00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800,000.00	3年以上	4.14	240,000.00
交通事故赔偿	往来款	555,785.81	3年以上	2.88	555,785.81
河北泊头法院	往来款	520,021.00	3年以上	2.69	520,021.00
合计		7,278,149.03		37.67	6,718,149.03

(七)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735,101.27	1,691,320.92	38,043,780.35	33,817,180.23	2,844,484.06	30,972,696.17
库存商品	27,562,913.38	1,673,369.82	25,889,543.56	27,590,425.68	486,362.31	27,104,063.37
自制半成品	6,213,029.56	29,363.73	6,183,665.83	8,775,225.16	232,090.00	8,543,135.16
低值易耗品	159,646.13	110,622.38	49,023.75	463,639.07	111,981.81	351,657.26
合计	73,670,690.34	3,504,676.85	70,166,013.49	70,646,470.14	3,674,918.18	66,971,551.96

2. 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844,484.06	-1,153,163.14			1,691,320.92
库存商品	486,362.31	1,187,007.51			1,673,369.82
自制半成品	232,090.00	-202,726.27			29,363.73
低值易耗品	111,981.81	-1,359.43			110,622.38
合计	3,674,918.18	-170,241.33			3,504,676.85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4,255,643.19	1,352,757.06
预缴所得税		42,314.30
合计	4,255,643.19	1,395,071.36

(九)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3,661,686.94	133,661,686.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3,661,686.94	133,661,686.9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4,708,694.37	84,708,694.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728,330.30	1,728,330.30
(1) 计提或摊销	1,728,330.30	1,728,330.3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6,437,024.67	86,437,024.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7,224,662.27	47,224,662.27
2. 期初账面价值	48,952,992.57	48,952,992.57

(十) 固定资产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0,747,972.84	105,372,345.62
固定资产清理	92,857,471.69	92,857,471.69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93,605,444.53	198,229,817.31

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仪器设备	工具设备	模具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200,617.41	94,646,254.95	6,170,584.89	7,180,143.39	3,211,408.06	8,754,968.35	21,193,658.84	214,357,635.89
2.本期增加金额		5,422,808.01		148,429.93	41,519.97	635,574.26	3,757,301.61	10,005,633.78
(1) 购置		5,422,808.01		148,429.93	41,519.97	635,574.26	3,757,301.61	10,005,633.78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906,595.42	2,580,776.07	42,281.72	21,550.00	229,994.56		7,781,197.77
(1) 处置或报废		4,906,595.42	2,580,776.07	42,281.72	21,550.00	229,994.56		7,781,197.77
4.期末余额	73,200,617.41	95,162,467.54	3,589,808.82	7,286,291.60	3,231,378.03	9,160,548.05	24,950,960.45	216,582,071.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788,535.27	61,361,126.34	3,689,064.83	5,980,483.22	2,573,318.14	3,809,126.76	12,783,635.71	108,985,290.27
2.本期增加金额	2,046,963.65	4,793,077.51	743,045.69	328,344.54	130,775.11	1,158,027.82	3,623,442.90	12,823,677.22
(1) 计提	2,046,963.65	4,793,077.51	743,045.69	328,344.54	130,775.11	1,158,027.82	3,623,442.90	12,823,677.22
3.本期减少金额		3,839,103.69	1,901,876.31	38,053.55	19,395.00	176,439.88		5,974,868.43
(1) 处置或报废		3,839,103.69	1,901,876.31	38,053.55	19,395.00	176,439.88		5,974,868.43
4.期末余额	20,835,498.92	62,315,100.16	2,530,234.21	6,270,774.21	2,684,698.25	4,790,714.70	16,407,078.61	115,834,099.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365,118.49	32,847,367.38	1,059,574.61	1,015,517.39	546,679.78	4,369,833.35	8,543,881.84	100,747,972.84
2.期初账面价值	54,412,082.14	33,285,128.61	2,481,520.06	1,199,660.17	638,089.92	4,945,841.59	8,410,023.13	105,372,345.62

注：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9,073,783.86 元；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2)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类别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00,418.77
合计	800,418.77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公明华发电子城旧改	92,857,471.69	92,857,471.69	公明旧改
合计	92,857,471.69	92,857,471.69	

(十一) 在建工程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项目	740,000.00	
工程物资		
减：减值准备		
合计	740,000.00	

1. 在建工程项目

(1) 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华发大厦改造项目	240,000.00		240,000.00			
公明电子城改造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740,000.00		740,000.00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55,415,814.36	3,533,396.41	58,949,210.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20,000.00	420,000.00
(1) 处置		420,000.00	420,000.00
4. 期末余额	55,415,814.36	3,113,396.41	58,529,210.77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5,205,546.53	665,635.90	15,871,182.4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5,488.89	282,453.75	1,727,942.64
(1) 计提	1,445,488.89	282,453.75	1,727,942.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651,035.42	948,089.65	17,599,125.07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109,427.90	109,427.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9,427.90	109,427.9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764,778.94	2,055,878.86	40,820,657.80
2. 年初账面价值	40,210,267.83	2,758,332.61	42,968,600.44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云服务费摊销	309,781.15		232,335.84		77,445.31
合计	309,781.15		232,335.84		77,445.31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61,085.38	28,458,252.74	6,787,257.25	28,835,877.80
预计负债	16,102.75	64,411.00	16,102.75	64,411.00
递延收益	606,546.00	4,043,640.00		
小 计	7,383,734.13	32,566,303.74	6,803,360.00	28,900,288.80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63,837.81	3,163,837.81
可抵扣亏损	4,098,904.69	
合计	7,262,742.50	3,163,837.8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情况

年度	期末余额	备注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742,401.79	
2023 年度	404,207.57	
2024 年度	1,318,067.59	
2025 年度	1,634,227.74	
合计	4,098,904.69	

(十五)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预付设备款	66,000.00	225,700.00
预付无形资产款		
合计	66,000.00	225,700.00

(十六)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组合借款		12,633,898.20
抵押借款	12,527,808.00	
质押借款		12,000,000.00
合计	12,527,808.00	24,633,898.20

(十七)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416,381.20	16,761,590.51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7,416,381.20	16,761,590.51

(十八) 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5,862,573.31	95,647,603.05
1年以上	12,455,666.57	13,157,302.15
合计	98,318,239.88	108,804,905.20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深圳市越海全球物流有限公司	2,858,885.97	尚未结算
LG	1,906,267.50	尚未结算
昆山忠记模具有限公司	766,775.87	尚未结算
合计	5,531,929.34	

(十九)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57,789.27
1年以上		98,656.94
合计		356,446.21

(二十) 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款	207,945.34	
预收租赁款	79,195.32	
合计	287,140.66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5,848,652.79	56,261,292.45	56,405,128.71	5,704,816.5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688.46	411,813.11	407,951.51	32,550.06
辞退福利		466,848.37	466,848.37	
合计	5,877,341.25	57,139,953.93	57,279,928.59	5,737,366.59

2. 短期职工薪酬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54,064.03	49,082,761.05	49,227,170.16	4,709,654.92
职工福利费	754.00	4,958,298.97	4,958,298.97	754.00
社会保险费	36,694.18	1,841,258.59	1,840,685.74	37,267.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964.92	1,647,673.81	1,647,229.78	35,408.95
工伤保险费	740.73	9,914.78	9,887.21	768.30
生育保险费	988.53	183,670.00	183,568.75	1,089.78
住房公积金	24,310.00	373,870.44	373,870.44	24,31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32,830.58	5,103.40	5,103.40	932,830.58
合计	5,848,652.79	56,261,292.45	56,405,128.71	5,704,816.53

3. 设定提存计划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7,561.59	394,973.41	391,173.41	31,361.59
失业保险费	1,126.87	16,839.70	16,778.10	1,188.47
合计	28,688.46	411,813.11	407,951.51	32,550.06

(二十二)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80,929.11	3,192,458.47
企业所得税	6,558,810.68	7,032,715.76
房产税	318,681.51	310,683.11
土地使用税	33,280.48	25,424.98
个人所得税	25,195.14	30,265.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2,436.52	1,050,282.59
教育费附加	816,098.15	450,889.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18,611.03	234,049.86
围堤费	1,665.00	1,665.00
印花税	28,895.00	39,940.66
废弃电器产品处理基金	1,120,040.00	509,570.00
合计	14,204,642.62	12,877,944.98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6,335.66	89,365.2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项	27,581,945.35	27,938,227.34
合计	27,608,281.01	28,027,592.62

1. 应付利息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6,335.66	89,365.28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1,523,316.67	10,354,134.67
租赁管理费	3,227,985.19	3,251,610.67
往来款	5,546,586.51	8,544,383.61
售后及修理	1,454,341.68	1,747,809.47
能耗费（水电蒸汽）	1,443,603.28	
运费	902,242.26	
备用金	1,346,345.00	
其他	2,137,524.76	4,040,288.92
合计	27,581,945.35	27,938,227.34

(2)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项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深圳桑达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853,393.35	尚未结算
深圳市华永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领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656,345.28	尚未结算
深圳市彤兴电子有限公司	578,259.83	尚未结算
深圳市永达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58,970.00	保证金
合计	4,646,968.46	—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二十五)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	18,309,336.77	
待转销项税	13,636.04	
合计	18,322,972.81	

(二十六)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
抵押借款	61,000,000.00	73,000,000.00	9.50%
合计	61,000,000.00	73,000,000.00	

(二十七)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64,411.00			64,411.00	商务及劳资纠纷
合计	64,411.00			64,411.00	

(二十八)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331,720.00	2,190,000.00	478,080.00	4,043,640.00	产业改造补贴
合计	2,331,720.00	2,190,000.00	478,080.00	4,043,640.00	

2. 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损益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8年省级传统产业改造 升级专项资金	1,800,000.00		200,000.00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年武汉市工业智能化 改造示范项目奖励资金	531,720.00		59,080.00		472,640.00	与资产相关
2020年工业投资和技术改 造及智能化改造专项资金		2,190,000.00	219,000.00		1,971,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331,720.00	2,190,000.00	478,080.00		4,043,640.00	—

(二十九)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83,161,227.00						283,161,227.00

(三十) 资本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6,501,903.02			96,501,903.02
二、其他资本公积	50,085,368.48		9,500.00	50,075,868.48
合计	146,587,271.50		9,500.00	146,577,771.50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详见“附注六(一)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描述。

(三十一) 盈余公积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322,617.25			21,322,617.25
任意盈余公积	56,068,976.00			56,068,976.00
合计	77,391,593.25			77,391,593.25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7,712,041.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7,712,041.86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30,187.40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881,854.46	

(三十三)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项目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617,385,012.51	575,728,898.74	646,532,884.16	596,169,654.97
显示器	396,060,015.82	369,785,369.91	332,014,645.59	310,508,719.13
注塑件	185,491,674.08	168,053,472.02	250,187,919.33	223,473,984.32
泡沫件	35,833,322.61	37,890,056.81	64,330,319.24	62,186,951.52
二、其他业务小计	74,357,256.61	37,499,795.77	75,024,556.35	38,332,472.38
物业租赁	40,587,453.21	5,329,922.72	38,819,374.89	2,478,432.62
材料收入	29,728,400.10	28,254,317.78	30,416,394.86	29,567,222.08
水电费及其他	4,041,403.30	3,915,555.27	5,788,786.60	6,286,817.68
合计	691,742,269.12	613,228,694.51	721,557,440.51	634,502,127.35

2. 本期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收入确认时间	显示器	注塑件	泡沫件	其他业务收入
在某一时点确认	396,060,015.82	185,491,674.08	35,833,322.61	33,769,803.4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0,587,453.21
合计	396,060,015.82	185,491,674.08	35,833,322.61	74,357,256.61

(三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037,125.69	1,521,853.12
土地使用税	434,724.29	579,168.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6,287.94	804,287.45
教育费附加	435,551.94	344,694.60
地方教育附加费	229,808.32	181,494.42
印花税	421,993.80	443,943.26
车船使用税	360.00	24,828.58
合计	3,575,851.98	3,900,270.42

(三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81,384.76	4,301,179.20
运输费		6,467,421.32
商检费	2,648,430.44	876,706.96
关务费	90,913.66	143,589.91
商品损耗	4,869,738.37	3,797,231.43
售后服务费	3,815,389.24	4,383,391.4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98,137.01	184,161.63
其他	613,767.12	725,575.05
合计	15,417,760.60	20,879,256.97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9,921,865.34	10,633,657.05
折旧费	2,208,645.49	2,092,560.37
社会保险费	799,110.40	2,361,102.10
业务招待费	5,592,000.14	4,726,829.54
职工福利费	790,303.01	925,014.07
差旅费	1,449,073.69	1,012,373.74
折旧摊销成本	1,605,138.91	1,678,449.61
交通费	572,727.46	757,169.92
中介机构服务费	1,919,335.23	1,832,218.55
治安费	2,098,103.57	1,111,784.83
修理费	2,991,269.94	2,266,890.44
办公费	1,095,896.50	723,894.04
通讯费	150,322.79	209,777.84
低值易耗品摊销	271,997.21	183,182.49
证券信息披露费	283,386.75	344,524.44
诉讼费	150,400.00	53,050.00
租赁费	1,048,880.52	4,395,032.42
职工教育及工会经费	14,603.40	117,653.63
水电费	152,374.57	646,754.82
其他费用	1,365,784.19	1,962,151.73
合计	34,481,219.11	38,034,071.63

(三十七)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91,827.59	4,804,190.42
直接材料投入	1,644,898.53	390,914.57
折旧与摊销	593,756.40	650,145.58
动力及制造费用	120,699.24	698,061.22
其他	134,652.08	105,851.23
合计	7,285,833.84	6,649,163.02

(三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508,919.02	10,638,951.99
减：利息收入	838,314.39	631,958.95
汇兑损失	8,048,826.28	4,801,837.04
减：汇兑收益	3,248,154.95	5,145,385.72
手续费支出	167,866.93	281,574.56
其他支出	1,560.00	1,760.00
合计	12,640,702.89	9,946,778.92

(三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个税三代手续费	6,113.66		收益相关
2018年省级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资金	59,080.00	59,080.00	资产相关
2019年武汉市工业智能化改造示范项目奖励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资产相关
2020年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及智能化改造专项资金	219,000.00		资产相关
企业稳岗补贴返还	232,313.00		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培训补贴	1,016,000.00		收益相关
2020年蔡甸区专利奖励资金	12,000.00		收益相关
2020年市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520,000.00		收益相关
合计	2,264,506.66	259,080.00	—

本期其他收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 2,264,506.66 元。

(四十)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65,317.73	180,964.60
合计	165,317.73	180,964.60

(四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5,705.72	-5,659.75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213,089.45	196,278.74
合计	207,383.73	190,618.99

(四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70,241.33	-275,905.9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09,427.90
合计	170,241.33	-385,333.82

(四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	817,533.49	9,298.34
合计	817,533.49	9,298.34

(四十四)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项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65,079.80	275,300.00	465,079.80
罚款收入		40,702.97	
其他	23,577.50	18,947.69	23,577.50
合计	488,657.30	334,950.66	488,657.30

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加工贸易事项	210,9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审计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外贸稳增长	90,4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6,1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市级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41,5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防疫补贴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水费退还	15,778.80		与收益相关
电费补贴	60,401.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市级外经贸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注塑收求职创业补贴		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优秀企业奖励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省级外经贸资金		17,3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外经贸发展专项		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65,079.80	275,300.00	

(四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支出及违约金	369,714.13	484,592.52	369,714.13
其他支出	39,095.77		39,095.77
合计	408,809.90	484,592.52	408,809.90

(四十六)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费用	2,550,845.51	2,264,212.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0,374.13	26,496.59
其他	16,377.75	
合计	1,986,849.13	2,290,709.3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金 额
利润总额	8,817,036.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04,259.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7,859.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377.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57,662.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1,960.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532.18
其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33,098.80
所得税费用	1,986,849.13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0,590.82	13,798,593.97
其中：		
单位往来款	3,566,766.97	2,484,797.74
代收管理费、水电费等	148,431.32	2,977,706.1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还借支	129,319.77	160,311.00
保证金、押金	296,101.74	3,289,643.20
利息收入	13,328.40	689,183.43
退款	8,175.34	597,038.28
赔款扣款等	756,526.93	722,943.15
政府补助	4,477,329.40	2,866,100.00
其他	154,610.95	10,871.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15,416.00	37,598,708.74
其中：		
单位往来款	2,613,872.25	1,975,618.44
员工还借支	2,384,958.00	879,995.14
运输费	6,995,192.43	5,104,276.56
交际费	1,580,667.08	4,471,380.81
水电费	2,697,056.69	1,493,292.41
交通费	454,078.69	870,970.33
修理费	3,396,243.22	2,153,601.68
金融机构手续费	59,840.09	120,224.97
其他	1,582,172.00	1,607,835.54
快递费	1,086,119.77	
售后服务费	700,744.50	1,055,553.88
商检费	693,871.75	310,390.97
办公费	1,286,080.79	724,155.68
保证金	2,244,276.97	8,161,965.07
差旅费	4,424,533.42	1,117,219.86
审计咨询费	377,867.92	3,008,697.45
租赁费	193,840.43	3,386,329.51
证券信息披露费	283,386.75	344,524.44
治安费	1,060,613.25	812,676.00

2.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中：		
赎回理财产品本金	55,000,000.00	7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中：		
购买理财产品	55,000,000.00	75,000,000.00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88,367.17	
其中：		
票据保证金	30,688,367.17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830,187.40	5,460,049.15
加：信用减值损失	-207,383.73	190,618.99
资产减值准备	-170,241.33	-385,333.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4,552,007.52	11,730,115.29
无形资产摊销	1,727,942.64	1,772,198.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2,335.84	232,335.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7,533.49	-9,298.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309,590.35	10,295,403.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317.73	-180,964.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0,374.13	26,496.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24,220.20	-4,273,548.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84,706.25	18,484,235.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35,650.21	31,121,399.24
其他	1,711,92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19,269.60	74,463,707.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050,989.33	36,645,061.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645,061.61	27,961,209.6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94,072.28	8,683,852.0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050,989.33	36,645,061.61
其中：库存现金	138,673.02	432,301.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912,316.31	36,212,760.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50,989.33	36,645,061.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四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917,064.25	票据保证金、司法冻结
应收款项融资	6,752,967.68	票据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35,526,155.89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2,577,333.12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799,575.98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清理	92,857,471.69	法院查封
合计	185,430,568.61	--

(五十)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货币资金			9,763,489.57
其中：美元	1,496,338.96	6.5249	9,763,462.08

港币	32.66	0.8417	27.49
应收账款			52,507,767.40
其中：美元	8,047,290.55	6.5249	52,507,767.40
预付款项			30,287,750.94
其中：美元	4,641,872.05	6.5249	30,287,750.94
应付账款			23,508.43
其中：美元	3,602.88	6.5249	23,508.43
预收款项			133,512.50
其中：美元	20,462.00	6.5249	133,512.50
短期借款			12,527,808.00
其中：美元	1,920,000.00	6.5249	12,527,808.00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儒思有限公司	100.00%		2020.11.10	股权转让协议				

2.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	儒思有限公司
现金	9,5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儒思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25日在中国香港设立，注册资本10,000.00港币，未实缴出资，尚未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华发物业租赁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60.00		投资设立
深圳中恒华发物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华发恒天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华发恒泰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儒思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香港	—	100.00		股权收购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化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有关，除本集团二级子公司恒发科技公司显示器业务以美元进行日常经营活动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0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和零星的港币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港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折人民币）	2019年12月31日（折人民币）
货币资金-美元	9,763,462.08	1,687,939.31
货币资金-港币	27.49	89,609.26
应收账款-美元	52,507,767.40	40,658,907.54
预付账款-美元	30,287,750.94	15,930,428.80
应付账款-美元	23,508.43	
预收账款-美元	133,512.50	
短期借款-美元	12,527,808.00	12,633,898.2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和美元计价的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12,527,808.00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币109,633,898.2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显示器等，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产损失的风险。于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02,674,279.15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0,968,053.58				60,968,053.58
应收款项融资	10,057,385.11				10,057,385.11
应收账款	127,954,502.85	50,840.84	65,934.11	13,148,817.95	141,220,095.75
其他应收款	3,100,690.03	297,671.40	312,212.44	15,607,877.94	19,318,451.81
预付账款	39,454,164.61	106,781.00	82,309.50		39,643,255.1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2,527,808.00				12,527,808.00
应付票据	37,416,381.20				37,416,381.20
应付账款	85,862,573.31	12,455,666.57			98,318,239.88
其他应付款	27,245,869.26				27,245,869.26
合同负债	287,140.66				287,140.66
应付职工薪酬	5,737,366.59				5,737,366.59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0年度		2019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3,993,707.59	3,993,707.59	-2,281,529.08	-2,281,529.08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3,993,710.18	-3,993,710.18	2,281,529.08	2,281,529.08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	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房屋租赁与管理	13800 万人民币	42.13	42.13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李中秋先生。

(二)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公司名称/个人	与本公司的关系	备注
深圳中恒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恒生誉天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新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中恒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光谷显示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誉天东方置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厦华中恒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中恒誉天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誉天红光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中恒华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Famous Sky Capital Limited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誉天国际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已告解散

公司名称/个人	与本公司的关系	备注
香港中恒誉天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中恒永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深圳市誉天恒瑞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武汉恒联光电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	显示屏	采购原材料原则上交易价格按当时的市场平均价格低约1%确定,并参考双方各自的议价能力	152,365,734.55	60.67	122,172,251.41	48.50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采购	显示屏	同上	92,522,296.13	36.84	110,747,651.72	43.96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采购	显示器	与市场行情同步	39,519,517.75	99.92	28,387,151.42	99.44
合计				284,407,548.43	—	261,307,054.55	—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	显示器	与市场行情同步	115,083,586.10	29.06	107,934,645.13	30.07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	显示器	与市场行情同步	41,056,775.49	10.37	13,253,190.28	3.66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	材料	与市场行情同步	2,900,164.83	9.90	8,305,534.66	100.00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	泡沫件	与市场行情同步	90,175.49	0.25		
武汉中恒誉天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	显示器	与市场行情同步			58,479.76	0.016
合计				159,130,701.91	25.77	129,551,849.83	17.95

2.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中秋、本公司	武汉恒发科技	36,000,000.00	2018-04-20	2022-04-20	否
李中秋	本公司	90,000,000.00	2019-07-01	2022-07-01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403,000.40	1,443,000.00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41,513,718.58		25,582,267.94	
应收账款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12,676.70		350,779.63	
应收账款	武汉中恒誉天贸易有限公司			58,479.76	
预付款项	香港誉天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7,025,766.19		13,902,631.23	
合计		68,552,161.47		39,894,158.56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6,795,240.85	3,186,713.37
应付票据	武汉恒生光电产业有限公司		138,355.71
合计		6,795,240.85	3,325,069.08

十、 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至本报告日，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至本报告日，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国仲深裁【2017】D376号裁决事项

(1) 仲裁事由

2015年8月，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深华发”）与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武汉中恒”）签署了《关于“深圳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华发片区更新单元”城市更新项目合作协议约定书》。双方约定，因深华发和武汉中恒拟与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下称“深圳万科”）就深圳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华发城市更新项目（下称“华发旧改项目”）进行合作，深华发全权委托武汉中恒代表其进行本次合作，武汉中恒与深圳万科成立项目公司——深圳市万科光明房地产有限公司（下称“万科光明”）作为项目的实施主体；由万科光明与深华发、武汉中恒签订《拆迁补偿协议》，并支付拆迁补偿款。

2015年8月21日，深华发、武汉中恒与深圳万科签署了《光明新区公明街道华发工业区旧改项目合作经营合同》（下称“合作经营合同”），合同对双方的合作模式和操作步骤进行了细化约定。后深华发、武汉中恒与万科光明签署了《房屋收购及搬迁补偿安置协议书》。签署上述协议后，万科光明向武汉中恒支付了合作价款人民币6亿元。

2016年9月，深圳万科以深华发和武汉中恒迟迟未按约定将净地移交给申请人，同时未按约定履行办理《改造实施主体确认书》、《地价缴交通知单》、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等手续为由，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下称“华南国仲”）提起仲裁，要求深华发和武汉中恒支付违约金及律师费合计人民币46,460万元。

深圳万科在提起仲裁的同时，还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深华发和武汉中恒名下合计价值人民币4亿元的财产进行财产保全。依据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裁定及《查封、扣押、冻结财产通知书》【案号分别为：（2016）粤03财保51号、（2016）粤03财保53号】，深华发名下的27处房产（注：系华发旧改项目范围内的房产，房屋已拆除但房产证未注销）及武汉中恒所持有的深华发股份116,489,894股（注：其中116,100,000股已被质押）被冻结。

（2）仲裁事项的进展

2016年11月12日，仲裁庭就本案进行了开庭审理。

2016年12月，武汉中恒向深华发出具《承诺函》，承诺内容包括：“若仲裁（注：即本案）判深圳万科胜诉，则因合同纠纷导致的仲裁损失由我司全额承担。上述或有损失中，若因司法判决导致贵司先行支付赔偿，我司承诺在1个月之内以现金方式支付贵司，若因不可控因素导致我司不能按时支付，我司愿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支付相应利息，由于旧改项目中置入我司的地块（占总地块的49.5%）未办理过户手续，仍在贵司名下（注：依据为武汉中恒与深华发于2009年4月29日签订的《资产置换合同书》），因此不存在履约风险，同时我司承诺将以旧改项目的拆迁补偿收入优先支付上述赔偿。”

2017年8月16日，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做出华南国仲深裁【2017】D376《裁决书》，根据裁决书，华南国仲深裁【2017】D376仲裁案的申请人、反请求被申请人分别为深圳市万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万科公司”）。第一被申请人、反请求第一申请人为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中恒”、“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反请求第二申请人为中恒华发。裁决结果如下：

①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违约金，以人民币 6 亿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36% 计算，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计至 2016 年 11 月 11 日为止；

②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因本案而支出的律师费人民币 140 万元；

③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其支出的财产保全费人民币 10,000 元；

④本案本请求仲裁费人民币 3,101,515 元，由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承担 70% 即人民币 2,171,060.50 元，申请人承担 30% 即人民币 930,454.50 元。申请人已足额预缴的本请求仲裁费抵作本案本请求仲裁费，不予退还，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应直接向申请人支付人民币 2,171,060.50 元；

本案反请求仲裁费人民币 76,050 元，由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自行承担，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已足额预缴的反请求仲裁费抵作本案反请求仲裁费，不予退还；

本案仲裁员实际开支费用人民币 7,754.90 元，由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承担 70% 即人民币 5,428.43 元，由申请人承担 30% 即人民币 2,326.47 元；上述仲裁员实际开支费用已由本会垫付，第一被申请人及第二被申请人、申请人应分别直接向本会支付人民币 5,428.43 元、人民币 2,326.47 元；

⑤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

⑥驳回第一被申请人、第二被申请人的仲裁反请求。

综上，武汉中恒及深华发应向万科公司支付违约金、利息、律师费、财产保全费本请求仲裁费以及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支付本案仲裁员实际开支费用。

2018 年 2 月 7 日公司及武汉中恒集团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撤销华南国仲深裁【2017】D376 裁决申请，法院于 2018 年 8 月 16 日作出判决，驳回公司的撤裁请求。公司及控股股东武汉中恒集团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2018】粤 03 执 1870 号），申请执行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公司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2019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公告已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移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020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及武汉中恒集团收到执行裁定（文号（2018）粤 03 执 1870 号之五），终结执行程序，需要等待继续执行的条件成熟后再重新启动。

（3）公司管理层的应对及对事件的认定

公司聘请律师对该事项进行独立调查判断，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认为由于武汉中恒的原因导致净地未能按时移交，且武汉中恒全额收取万科光明支付的人民币 6 亿元，故武汉中恒应对违约事实承担全部过错责任。武汉中恒于 2016 年 12 月出具了《承诺函》，承诺若仲

裁判万科公司胜诉，则因合同纠纷导致的仲裁损失由武汉中恒全额承担；裁决书生效后，武汉中恒就裁决书履行义务划分问题于2017年11月23日再次出具《确认书》；公司独立董事经过认真研究、判断后，发表独立意见明确表示应由武汉中恒承担华南国仲深裁【2017】D376《裁决书》项下的全部清偿责任。

（二）与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合同纠纷仲裁案件

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收到了深圳国际院 SHEN DX20180087 号仲裁通知，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请求裁决本公司及武汉中恒支付拖欠的律师费人民币 1,940.20 万元及违约金（违约金以日万分之五为标准，以人民币 1,940.20 万元为基数，从2017年8月24日起计算至前述律师费付清之日止，暂计至2018年2月12日的违约金为人民币 1,678,273.00 元）。承担本案的全部仲裁费用。

2019年11月5日公司收到深圳国际仲裁院裁决华南国仲深裁【2019】D618号仲裁裁决，裁决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需向深圳市万商天勤律师事务所支付拖欠的律师费人民币 19,402,000 元及其违约金等费用。

公司聘请的广东海埠律师事所对该仲裁结果履行承担的法律责任核查意见认为本案是因 SHEN DP20160334 号万科仲裁案引起的，由于武汉中恒的原因导致净地未能按时移交，且武汉中恒全额收取万科光明支付的人民币 6 亿元，所以公司在万科案判决项下本身不承担赔偿责任。而万商天勤律师费的性质为减损提成费，公司在万科案中承担的赔偿费用为 0，因此律师为公司创造的减损额也为 0，得出万商天勤案律师费提点为 $0 \times 3\% = 0$ 。且武汉中恒集团已于2016年12月向深华发出具了《承诺函》，若仲裁判定万科胜诉，合同引起的纠纷导致仲裁损失由武汉中恒集团全额承担。武汉中恒集团作为《委托代理合同》的受益人，应对华南国仲深裁【2019】D618号《裁决书》承担全部支付责任，本案裁决之损失公司不应承担。

2020年11月17日，法院强制执行武汉中恒集团应承担的律师费，公司作为联合被告被强制执行了部分款项 1,564,767.46 元，武汉中恒集团于当月24日向上市公司返还了这部分款项。

（三）与深圳中恒半导体有限公司（更名前为“深圳市中恒华发科技有限公司”）关于置换土地过户纠纷

1. 案件事由

2009年4月29日，公司与武汉中恒集团签订了一份《资产置换合同书》，依据合同书的

约定，公司将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公明镇华发路价值人民币 1855 万元两块土地，即宗地号 A627-0005（不动产登记号 8000101219）、A627-0007（不动产登记号 8000101218）的土地使用权对深圳中恒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半导体”）进行增资后，武汉中恒集团以其持有的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 56%的股权置换公司持有的中恒半导体 100%股权。上述《资产置换合同书》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与控股股东进行资产置换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09-17。武汉中恒集团将《资产置换合同书》项下的义务履行完毕后，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1 日将其持有的中恒半导体 100%股权转让给武汉中恒集团；公司也将上述两块土地交付给中恒半导体占有、管理、使用，但土地使用权一直未过户到中恒半导体名下。

2. 案件进展

2020 年 4 月 17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20）粤 03 民初 17 号】等相关材料，中恒半导体起诉公司，要求公司与第三人（武汉中恒集团）继续履行合同，并将上述两块土地过户并赔偿经济损失 5200 万元，该案件深圳中院已经立案，案号为（2020）粤 03 民初 17 号。

由于中恒半导体主要诉求为土地过户至其名下，公司正在与中恒半导体达成和解，公司承诺积极配合土地过户事项，中恒半导体已向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会放弃经济赔偿要求。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案已开庭审理，尚未出结果。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93,424.29	100.00	10,293,424.2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 1：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合计	10,293,424.29	100.00	10,293,424.29	100.00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93,424.29	100.00	10,293,424.2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组合1：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合计	10,293,424.29	100.00	10,293,424.29	100.00

期末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理由
香港浩威实业有限公司	1,870,887.18	1,870,887.18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1,325,431.75	1,325,431.75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1,225,326.15	1,225,326.15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创维多媒体(深圳)有限公司	579,343.89	579,343.89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汇信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381,168.96	381,168.96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万德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51,813.70	351,813.70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大龙电子有限公司	344,700.00	344,700.00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科亚电子有限公司	332,337.76	332,337.76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市群品电子有限公司	304,542.95	304,542.95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中国银河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288,261.17	288,261.17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东莞伟特电子有限公司	274,399.80	274,399.80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香港新世纪电子有限公司	207,409.40	207,409.40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沈阳北泰电子有限公司	203,304.02	203,304.02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北京信帆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193,000.00	193,000.00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TCL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145,087.14	145,087.14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惠州TCL新特电子有限公司	142,707.14	142,707.14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深圳创维-RGB电子有限公司	133,485.83	133,485.83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1,990,217.45	1,990,217.45	3年以上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10,293,424.29	10,293,424.29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香港浩威实业有限公司	1,870,887.18	18.18	1,870,887.18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1,325,431.75	12.88	1,325,431.75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1,225,326.15	11.90	1,225,326.15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创维多媒体（深圳）有限公司	579,343.89	5.63	579,343.89
深圳市汇信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381,168.96	3.70	381,168.96
合计	5,382,157.93	52.29	5,382,157.93

(二)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12,739,527.09	115,677,773.97
减：坏账准备	18,817,469.17	18,512,750.12
合计	93,922,057.92	97,165,023.85

1. 其他应收款项

(1) 其他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04,608.00	304,608.00
借支款	2,089,073.12	1,869,073.12
往来款	103,959,672.35	107,488,541.28
应收租金	6,224,167.48	5,847,389.48
其他	162,006.14	168,162.09
减：坏账准备	18,817,469.17	18,512,750.12
合计	93,922,057.92	97,165,023.85

(2) 其他应收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726,087.85	13.06	96,860,413.55	83.73
1至2年	79,196,078.82	70.25	312,212.44	0.27
2至3年	312,212.44	0.28		
3年以上	18,505,147.98	16.41	18,505,147.98	16.00
合计	112,739,527.09	100.00	115,677,773.97	1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0.30		18,512,749.82	18,512,750.12
期初余额在本期重新评估后	0.30		18,512,749.72	18,512,750.02
本期计提	-0.30	111.75	304,607.70	304,719.15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11.75	18,817,357.42	18,817,469.1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133,311.06	1年以内; 1-2年	74.63%	
深圳中恒华发物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8,958,256.81	1年以内	7.95%	
深圳华发物业租赁公司	应收租赁费	4,558,859.15	3年以上	4.04%	4,558,859.15
波特曼	往来款	4,021,734.22	3年以上	3.57%	4,021,734.22
深圳市积方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租赁费	1,071,160.00	3年以上	0.95%	1,071,160.00
合计		102,743,321.24		91.14%	9,651,753.37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7,218,400.00	600,000.00	186,618,400.00	187,208,900.00	600,000.00	186,608,900.00
合计	187,218,400.00	600,000.00	186,618,400.00	187,208,900.00	600,000.00	186,608,9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恒发科技有限公司	183,608,900.00			183,608,900.00		
深圳中恒华发物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华发恒天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深圳市华发恒泰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华发物业租赁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儒思有限公司		9,500.00		9,500.00		
合计	187,208,900.00	9,500.00		187,218,400.00		600,000.00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主要类别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37,262,114.01	6,784,029.31	38,216,680.42	7,304,872.41
物业租赁	34,642,095.05	3,529,544.36	33,838,159.98	2,478,432.62
水电费及其他	2,620,018.96	3,254,484.95	4,378,520.44	4,826,439.79
合计	37,262,114.01	6,784,029.31	38,216,680.42	7,304,872.41

2. 本期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收入确认时间	物业租赁	其他业务收入
在某一时点确认		2,620,018.9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34,642,095.05	
合计	34,642,095.05	2,620,018.96

十四、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备注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17,533.49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28,618.05	
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65,317.73	
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5,232.40	
5. 所得税影响额	-599,443.02	
合计	2,726,793.85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5	1.67	0.0241	0.0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	1.48	0.0145	0.0171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第 19 页至第 77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

日期: _____